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3-032

#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新元”)的通知,世纪新元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已于近期办理了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质押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为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原质押到期日 | 延期购回后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质押用途 |
|---|---|---|---|---|---|---|---|---|---|---|---|
| 世纪新元 | 是 | 14,900,000 | 2.42% | 0.66% | 否 | 否 | 2022年12月23日 | 2023年12月23日 | 2024年12月22日 |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建设资金 |

二、控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补充质押股份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为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质押用途 |
|---|---|---|---|---|---|---|---|---|---|---|
| 世纪新元 | 是 | 7,230,000 | 1.17% | 0.32% | 是 | 是 | 2023年12月25日 | 2024年12月22日 |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建设资金 |

三、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世纪新元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
| 世纪新元 | 616,061,198 | 27.25% | 250,231,673 | 257,461,673 | 41.79% | 11.39% | 7,230,000 | 2.81% | 297,648,048 | 83.00% |
| 申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60,486,283 | 2.68% | 59,500,000 | 59,500,000 | 98.37% | 2.63% | 0 | 0.00% | 0 | 0.00% |
| 曹鹤玲 | 42,097,770 | 1.86% | 37,048,327 | 37,048,327 | 88.01% | 1.64% | 37,048,327 | 100.00% | 3,750,000 | 74.27% |
| 合计 | 718,645,251 | 31.79% | 346,780,000 | 354,010,000 | 49.26% | 15.66% | 44,278,327 | 12.51% | 301,398,048 | 82.66% |

四、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为世纪新元对前期质押的部分股份的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世纪新元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77,181,673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2.53%,占公司总股本的3.41%,对应融资金额为3.15亿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204,661,673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3.22%,占公司总股本的9.05%,对应融资金额为6.64亿元。

3、本次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上述股份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世纪新元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包括投资收益、分红、其他收入等,其质押的股份现不存在平仓风险,且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风险。

4、世纪新元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世纪新元的股票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备查文件

1、控股股东告知函;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交易协议书;

3、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协议书。

特此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23-156

#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3年4月26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及供应商等)申请授信或其他履约义务,同意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或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60亿元,预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等额600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且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同时,在此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按照控股子公司的审议程序决定,控股子公司在其履行审议程序后,及时通知公司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现就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近期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与子公司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人民币1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地点 | 法定代表人 | 注册资本 | 主营业务 | 关联关系 |
|---|---|---|---|---|---|---|
| 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 2021年2月5日 |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经济开发区花园大道8号 | 李岩 | 50000万元人民币 |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批发;机械设备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家用电器器材批发;计算机整机制造;计算机零部件制造;其他电子设备制造;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控股子公司 |

2、被担保人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人民币)

| 公司名称 | 资产总计 | 短期借款 | 流动负债合计 | 负债合计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 净利润 | 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 资产负债率 |
|---|---|---|---|---|---|---|---|---|---|---|
| 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 730,729.93 | 70,167.03 | 578,131.91 | 668,548.12 | 62,181.80 | 1,090,049.40 | 11,610.43 | 7,873.34 | 0.00 | 91.49% |

3、被担保人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人民币)

| 公司名称 | 资产总计 | 短期借款 | 流动负债合计 | 负债合计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 净利润 | 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 资产负债率 |
|---|---|---|---|---|---|---|---|---|---|---|
| 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 621,575.81 | 54,265.27 | 551,353.86 | 551,576.65 | 69,999.15 | 699,665.97 | 9,356.54 | 7,575.22 | 0.00 | 88.74%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情况如下:

| 债权人 | 被担保人 | 担保人 | 担保总额 | 保证方式 | 保证期间 |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 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人民币壹亿元 |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为649.5亿元,其中股东大会单独审议担保金额人民币3.7亿元和美元10.21亿元(按实时汇率折算成人民币合计约77.21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对外担保实际占用额为257.8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39.21%。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27.31亿元,担保实际占用额4.48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551.86亿元,担保实际占用额253.39亿元。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23-87

#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获得通过,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2月25日14:5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5日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2号特发信息港大厦B栋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20日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 高天亮先生

(7)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以下统称股东)共计12人,代表股份347,505,33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5969%。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4人,代表5名股东,代表股份345,924,0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4213%。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581,2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56%。

公司董事长、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出席了会议。

公司聘请广东万诺律师事务所李家宏律师、王欣桐律师出席了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1、提案的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了如下提案:

| 提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
| 提案1 |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 提案2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审计费用的议案 |
| 提案3 | 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铝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 提案4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提案5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提案6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提案7 |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2、提案的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对前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 议案序号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表决结果 |
|---|---|---|---|---|---|---|---|
| | 股数/票数 | 占比注1 | 股数/票数 | 占比注1 | 股数/票数 | 占比注1 | |
| 提案1 | 347,460,237 | 99.9870% | 45,100 | 0.0130% | 0 | 0.0000% | 通过 |
| 提案2 | 347,460,237 | 99.9870% | 45,100 | 0.0130% | 0 | 0.0000% | 通过 |
| 提案3 | 347,460,237 | 99.9870% | 45,100 | 0.0130% | 0 | 0.0000% | 通过 |
| 提案4 | 347,460,237 | 99.9870% | 45,100 | 0.0130% | 0 | 0.0000% | 通过 |
| 提案5 | 347,460,237 | 99.9870% | 45,100 | 0.0130% | 0 | 0.0000% | 通过 |
| 提案6 | 347,460,237 | 99.9870% | 45,100 | 0.0130% | 0 | 0.0000% | 通过 |
| 提案7 | 347,460,237 | 99.9870% | 45,100 | 0.0130% | 0 | 0.0000% | 通过 |

注1:占比,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前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 议案序号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股数/票数 | 占比注2 | 股数/票数 | 占比注2 | 股数/票数 | 占比注2 |
| 提案1 | 11,835,244 | 99.6204% | 45,100 | 0.3796% | 0 | 0.0000% |
| 提案2 | 11,835,244 | 99.6204% | 45,100 | 0.3796% | 0 | 0.0000% |
| 提案3 | 11,835,244 | 99.6204% | 45,100 | 0.3796% | 0 | 0.0000% |
| 提案4 | 11,835,244 | 99.6204% | 45,100 | 0.3796% | 0 | 0.0000% |
| 提案5 | 11,835,244 | 99.6204% | 45,100 | 0.3796% | 0 | 0.0000% |
| 提案6 | 11,835,244 | 99.6204% | 45,100 | 0.3796% | 0 | 0.0000% |
| 提案7 | 11,835,244 | 99.6204% | 45,100 | 0.3796% | 0 | 0.0000% |

注2:占比,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大会业经广东万诺律师事务所李家宏律师、王欣桐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万诺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00　证券简称:山西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3-042

#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电话提示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等资料。2023年12月22日,本次会议在山西省太原市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27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电话会议方式召开。

会议由董事长侯巍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现场出席的有侯巍董事长、王怡里副董事长、刘鹏飞董事;视频出席的有李小萍董事、周金晓董事、夏贵所董事、李海涛独立董事、邢会强独立董事、朱祁独立董事、郭洁独立董事、乔俊峰职工董事)。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及时设立“专精特新”专板,进一步发挥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交中心”)作为区域性股权市场以及扶持中小微企业政策措施综合运用平台的重要作用,推动公司与股交中心的业务联动,完善公司业务链条,提升公司服务中小企业能力,提高公司竞争力及品牌影响力,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金控”)按照目前的持股比例共同向股交中心增资5,000万元,其中4,708.54万元计入股交中心注册资本,291.46万元计入股交中心资本公积金。根据评估价值,本次增资价格为1.0619元/1元注册资本,山西证券增资625万元人民币,山西金控增资4,375万元人民币。

同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决定和办理与上述增资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出资有关事宜等一系列事项。

本次增资为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在山西金控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的关联董事侯巍先生、王怡里先生、刘鹏飞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及ESG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非关联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议、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的证明文件。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00　证券简称:山西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3-045

#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的公告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电话提示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等资料。2023年12月22日,本次会议在山西省太原市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30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电话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4人,实际出席4人(其中,视频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4人)。独立董事共同推举郭洁女士为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集人和主持人。全体独立董事基于客观、独立的立场对拟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事项进行审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向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旨在加强公司在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的参与度,完善公司业务链条,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造成不利影响;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也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本次关联交易按照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市场原则,信息披露充分,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向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按规定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李海涛、邢会强、朱祁、郭洁
2023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00　证券简称:山西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3-043

#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电话提示的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等资料。2023年12月22日,本次会议在山西省太原市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27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电话会议方式召开。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焦杨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12人,实际出席监事12人(其中,现场出席的有焦杨监事会主席、胡朝晖职工监事、刘文康职工监事、司海红职工监事;视频参会的有武爱东监事、白景波监事、刘奇旺监事、崔秋生监事、张红兵职工监事;电话参会的有郭志宏监事、李国林监事、王国峰监事),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向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交中心”)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助于及时设立“专精特新”专板,进一步发挥股交中心作为区域性股权市场以及扶持中小微企业政策措施综合运用平台的重要作用,推动公司与股交中心的业务联动,完善公司业务链条,提升公司服务中小企业能力,提高公司竞争力及品牌影响力,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增资为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在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任职的焦杨监事会主席、郭志宏监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非关联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00　证券简称:山西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3-044

#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交中心”)是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省内唯一的区域性股权市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山西证券”)控股股东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金控”)持股交中心70%股份,山西证券持股交中心10%股份。

为进一步发挥股交中心作为区域性股权市场以及扶持中小微企业政策措施综合运用平台的重要作用,及时设立“专精特新”专板,推动公司与股交中心的业务联动,完善公司业务链条,提升公司服务中小企业能力,提高公司竞争力及品牌影响力,山西证券拟与山西金控按照目前的持股比例共同向股交中心增资5,000万元,其中,山西证券增资625万元人民币,山西金控增资4,375万元人民币。

山西金控为山西证券与股交中心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山西金控和股交中心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为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2023年12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就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关联董事侯巍先生、王怡里先生、刘鹏飞先生回避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以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该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会议召开前,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就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关联监事焦杨先生、郭志宏先生回避表决,出席监事会会议的非关联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以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需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太原市杏花岭区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西塔楼)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主要办公地点):太原市杏花岭区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西塔楼)

法定代表人:王振宇

注册资本:人民币106.467亿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MA0GRMHM7C

经营范围:投资和管理金融业包括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信托、期货、租赁;资产管理;投资和管理非金融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山西省财政厅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2、历史沿革:山西金控于2015年12月16日注册成立,是由山西省人民政府授权山西省财政厅履行出资人职责,投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是山西省政府在金融领域的资本投资、管理公司。山西金控定位于山西国有金融资本投资平台,通过开展投资控股、产业培育、资本整合,推动山西省金融产业集聚发展和转型升级;通过股权运作、价值管理、有序进退,促进山西省金融资本合理流动,实现保值增值。在授权范围内,山西金控依法管理各控(参)股公司中山西省财政出资的国有股份,履行股东职责。

3、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山西金控坚决贯彻落实山西省关于稳经济大盘、市场主体和上市主体双倍增的安排部署,牢牢把握“服务实体经济是金融立业之本”的根本要求,紧紧抓住全省同步推进“两个转型”的重要机遇,着力提高服务实体经济的效率和水平,不断加快产业转型在重点领域深化拓展,积极推动山西产业结构优化、产业形态重塑、产业素质提升,多措并举提质增效,以金融高质量发展助推全省经济高质量发展。

2021年至2023年三年来,山西金控精准聚焦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和经济工作会议重点任务,坚持以效益为中心,立足“生存线”、力争“发展线”,不断提升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深度服务山西国资国企改革和能源革命,多措并举助力转型综改和民营企业发展,平稳有序推进经营工作。

三年来,山西金控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紧扣“四梁八柱”为核心的主业发展体系,聚焦提升金融综合服务能力,围绕山西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规模发展金融板块,转型发展类金融板块,专业发展基金板块,务实发展投资板块,加强农业发展金融保障,服务市场主体倍增进一步深化,支持企业登陆多层次资本市场,完善担保体系与三晋贷款码建设,金融创新能力不断提升,提质增效服务转型,重点服务特色专业镇,创新绿色金融与转型金融服务,强化资本市场服务供给,完善知识产权与数据要素交易服务,强化重点领域资金支持,扎实推动各项重点工作取得成效。

山西金控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年1-9月/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2022年度/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营业收入 | 479,060.90 | 744,415.42 |
| 净利润 | 34,279.10 | 77,076.68 |
| 净资产 | 3,442,336.50 | 3,334,964.73 |

4、山西金控、股交中心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山西金控持有山西证券31.77%的股份,持有股交中心70%的股份,是山西证券及股交中心的控股股东。山西金控及股交中心是山西证券的关联方。

(二)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南中环街529号清控创新基地A座18层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主要办公地点):山西省太原市南中环街529号清控创新基地A座18层

法定代表人:郭彪

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087050448 1

经营范围:为非上市股份公司股权、债权的挂牌、登记、托管、转让提供服务;为中小微企业改制、重组并购、上市、投资提供业务咨询服务(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及金融咨询服务);提供与上述经营范围相关产品的信息发布及培训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山西金控

实际控制人:山西省财政厅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2、历史沿革:股交中心是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省内唯一的区域性股权市场,是为山西省中小微企业证券非公开发行、转让及相关活动提供设施与服务的场所和山西省中小微企业的私募股权市场,也是山西省人民政府扶持中小微企业政策措施的综合运用平台,于2013年8月29日正式运营。

3、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股交中心本着守正创新、务实高效、规范有序、行稳致远的经营理念,稳扎稳打,持续创新,不断推进企业股改、股权托管、融资融智等业务发展,主要经济指标和业务指标连续十年实现增长。持续推进与资本市场互联互通,四家全国交易所山西基地全部落地股交中心,聚集专业资源,助力转板上市。截至2023年11月底,挂牌展示企业累计4,575家,其中晋兴板1,248家,培育板129家,展示板3,168家。托管企业总数1,845家,托管总股本1,211.7亿股。托管地方商业银行共计176家,托管股本917.06亿股,其中城商行1家(股本239.96亿股),农商行98家(股本633.43亿股),村镇银行77家(股本43.67亿股)。推送28家企业转新三板挂牌,2家企业在北交所上市,1家企业已通过“绿色通道”向全国股转系统递交申报材料。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年1-9月/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2022年度/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营业收入 | 2,179.28 | 3,057.57 |
| 净利润 | 735.24 | 451.6 |
| 净资产 | 10,284.86 | 9,549.63 |
| 资产总额 | 10,906.35 | 11,160.84 |
| 负债总额 | 621.49 | 1,611.21 |

4、山西金控、股交中心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山西金控持有山西证券31.77%的股份,持有股交中心70%的股份,是山西证券及股交中心的控股股东。山西金控及股交中心是山西证券的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关联交易增资方式:全部为货币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2、关联交易标的的经营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详见本公告“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二)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关联交易标的本次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股交中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控股股东山西金控持股70%,山西春汾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春汾”)持股20%,山西证券持股10%。

本次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 | 山西金控 | 山西春汾 | 山西证券 | 合计 |
|---|---|---|---|---|
| 原注册资本(万元) | 7,000 | 2,000 | 1,000 | 10,000 |
| 原持股比例 | 70% | 20% | 10% | 100% |
| 本次增资后注册资本(万元) | 11,119.97 | 2,000 | 1,588.57 | 14,708.54 |
| 本次增资后持股比例 | 75.60% | 13.60% | 10.80% | 100%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是依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财政部关于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监督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

股交中心委托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出具《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3)第4551号]》,以2022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股交中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0,618.66万元。根据上述评估价值,本次增资价格为1.0619元/1元注册资本。公司拟增资625万元,增持对应的注册资本588.57万元。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增资事项无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股交中心是山西省内唯一的区域性股权市场运营机构,为拓宽中小微企业融资渠道、支持创新创业等起到了重要功能,是多层次资本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市场功能作用不断增强,在服务监管、反向赋能、创新应用及市场联通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山西证券具有长期的投融资经验,完备的投融资服务体系,专业的投融资团队,长期根植于资本市场,全面融入国家战略和山西发展大局,积极构建服务实体经济生态圈,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圈,聚焦中小企业改制挂牌、县域资本市场建设等领域持续发力。

为使股交中心达到《关于高质量建设区域性股权市场“专精特新”专板的指导意见》(证监办函〔2022〕840号)中关于“专精特新”专板设立要求,完善其在各产业板块的业务布局,推动公司与股交中心的业务联动,完善公司业务链条,提升公司服务中小企业能力,进而提高公司竞争力及品牌影响力,从而实现两者业务的互通互利,推进山西证券与股交中心的共赢发展,公司拟进行本次增资。

本次交易面临的主要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国有资产交易风险、经营管理风险、财务资金风险等,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切实行使股东权利,严格把控风险,做好风险防控相关工作。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七、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交易外,自本年年初至11月底,公司与山西金控(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发生关联交易1.65亿元,公司与股交中心(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0元。

八、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的意见

2023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向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向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旨在加强公司在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的参与度,完善公司业务链条,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造成不利影响;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也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2.本次关联交易按照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市场原则,信息披露充分,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本次董事会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合法、必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

九、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3、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4、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财务报表;

5、山西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3)第4551号];

6、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3-032

#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新元”)的通知,世纪新元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已于近期办理了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质押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为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原质押到期日 | 延期购回后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质押用途 |
|---|---|---|---|---|---|---|---|---|---|---|---|
| 世纪新元 | 是 | 14,900,000 | 2.42% | 0.66% | 否 | 否 | 2022年12月23日 | 2023年12月23日 | 2024年12月22日 |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建设资金 |

二、控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补充质押股份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为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质押用途 |
|---|---|---|---|---|---|---|---|---|---|---|
| 世纪新元 | 是 | 7,230,000 | 1.17% | 0.32% | 是 | 是 | 2023年12月25日 | 2024年12月22日 |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建设资金 |

三、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世纪新元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
| 世纪新元 | 616,061,198 | 27.25% | 250,231,673 | 257,461,673 | 41.79% | 11.39% | 7,230,000 | 2.81% | 297,648,048 | 83.00% |
| 申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60,486,283 | 2.68% | 59,500,000 | 59,500,000 | 98.37% | 2.63% | 0 | 0.00% | 0 | 0.00% |
| 曹鹤玲 | 42,097,770 | 1.86% | 37,048,327 | 37,048,327 | 88.01% | 1.64% | 37,048,327 | 100.00% | 3,750,000 | 74.27% |
| 合计 | 718,645,251 | 31.79% | 346,780,000 | 354,010,000 | 49.26% | 15.66% | 44,278,327 | 12.51% |